

证券代码: 300116

证券简称: 坚瑞沃能

公告编号: 2020-111

##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坚瑞沃能	股票代码	3001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军	魏海明	
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5 号 6 幢 10701 房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5 号 6 幢 10701 房	
电话	029-88332970-8060	029-88332970-8060	
电子信箱	stock@xajr.com	stock@xajr.com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 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698,482.27	233,951,171.03	-9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957,250.51	-1,828,770,402.55	9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9,735,792.17	-1,767,354,024.44	9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8,051,535.24	-9,183,724.15	-1,729.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0	-0.4064	97.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0	-0.4064	97.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4,707,509.07	1,249,074,024.55	-2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4,849,476.62	564,115,681.15	-8.73%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0,8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德中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2%	600,000,000	5,480,000	质押	420,000,000
宁波坚瑞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8%	303,030,304	0	冻结	302,990,508
郭鸿宝	境内自然人	6.38%	273,133,896	273,133,896	冻结	273,133,896
李瑶	境内自然人	6.02%	257,750,290	247,000,290	冻结	257,750,29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 招利 13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84%	121,430,000	0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86,238,817	0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彤二期投资基金	其他	1.98%	84,848,484	0		
广西自贸区嘉利和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76,923,076	0		
阎蕊	境内自然人	1.76%	75,500,000	0		
湖北谦鼎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74,358,97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中郭鸿宝和宁波坚瑞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常德中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变更日期	2020 年 05 月 13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75)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 年 05 月 13 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高保清
变更日期	2020 年 05 月 13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75)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 年 05 月 13 日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重整计划顺利执行完毕，通过司法重整公司彻底消除了债务负担，优化了资产负债结构。但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导致公司复工进程不达预期，采购及市场销售也遭受一定影响。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69.85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92.86%，实现营业利润-3,923.33万元，较同为负值的上年同期减少97.7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95.73元，较同为负值的上年同期减少97.32%。业绩变动原因：

1、合并范围变化导致业务规模缩小。与上年同期相比，因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于2019年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及达明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被司法拍卖等原因，导致合并范围发生较大变化，所对应的收入、成本、费用、减值损失、违约金等均大幅减少。

2、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在市场开拓、人员配置、业务调整等方面均受到较大影响。由于疫情影响了投资人的资金到位时间，也间接影响了拟投入生产的资金使用。2020年6月3日改组了董事会并对管理层人员进行了调整，管理层确定之后拟定新的发展思路和未来方向，新工厂产能爬坡需要一个阶段，另外新客户导入需要工厂审核、样品测试、备案、小批验证等几个月的导入周期，目前多处于样品测试及小批供货阶段。

3、非经常性业务减少。2019年，因债务问题，公司存在房产、股权等被司法拍卖以及为回笼资金处置股权等资产的情况，本报告期此类非经常性业务减少，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 1、执行重整计划

2019年12月27日，西安中院裁定批准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自此公司正式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期间公司在管理人的监督下根据重整计划的债权分类、调整及清偿方案，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及经营方案，向各类债权人依次进行了债务清偿。2020年4月29日，公司向管理人提交了《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同日，管理人向西安中院提交了《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报告了管理人监督公司执行重整计划的相关情况，认定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当日，西安中院裁定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 2、改组董事会、调整高级管理人员

通过实施司法重整公司引入了具有产业经验的常德中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入主，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常德中兴实际控制人高保清女士具有成功的企业管理经验，曾在国有大型化工企业从事化工工艺、仓储管理、经营计划及综合管理工作。高保清女士2012年入主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中锂”），担任湖南中锂总经理，2013年全面负责湖南中锂的运营。4年半的时间，她让一个负债的企业扭亏为盈，2017年，国内主板上市公司长园集团作价24亿元并购湖南中锂。

2020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高保清女士、邓爱民先生及李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后续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020年6月3日,根据改组后董事会统一安排,为满足公司重整后的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聘任高保清女士为公司总经理、梁铁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李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徐长莹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张劲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在改组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后,公司决策层以及经营管理层的人员配置更加合理,不仅有利于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也能够使公司上下团结一致,同舟共济,为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而努力。

### 3、积极推进恢复生产的工作

(1) 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安鼎新能源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湖北利同新能源有限公司积极组织设备安装调试已经恢复具备4Gwh生产能力;

(2) 积极组织各项认证工作,目前取得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SI\UL\3C\UN38.3\CB等认证证书;

(3) 积极组织质量改善活动,开展IQC/IPQC/OQC的质量管控体系建设,具备优越可靠的产品品质;

(4) 产品可靠性验证满足高低温极限测试、针刺短路测试、跌落测试、挤压撞击测试、海水浸泡测试、倍率测试、循环寿命测试等各个应用环境的安全测试。

### 4、通过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促进企业发展

为使双方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协同合作,相互扶持,采用多种合作方式,共同在动力电池制造、储能系统制造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经公司与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猛狮科技”)友好协商,决定由公司与猛狮科技建立企业间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双方围绕各自在新能源产业链等产业上的布局,积极追踪市场动态和项目信息,依托合作协调机制全面沟通各自发展状况,结合实际经营状况及市场行情,共同推进合作项目的发展。该《战略合作协议》的签订有利于推进公司在动力电池制造、储能系统制造等领域的技术及规模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文件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达明科技有限公司均不再纳入合并范围。